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 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调整前回购股份价格上限：108.97 元/股
- 2、调整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90.46 元/股
- 3、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日期：2024 年 5 月 24 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一、回购方案概述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上限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回购下限为人民币 2,500 万元，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2024 年 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8）。

二、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数量调整的原因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20,000,000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536,700 股后的 119,463,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5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 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参考价格=（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1+按总股本折算每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比例）=（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4977637 元/股）/（1+0.1991055）。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23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数量的调整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08.97 元/股（含本数）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 90.46 元/股（含本数）。具体计算过程：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每股回购价格上限-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1+按总股本折算每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比例）=（108.97 元/股-0.4977637 元/股）/（1+0.1991055）≈90.46 元/股（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 2024 年 5 月 24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上述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后，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90.46 元/股（含本数）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276,300 股至 552,7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19% 至 0.38%，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或回购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其他注意事项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在回购期间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